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The Stock Exchange of Hong Kong Limited**

(A wholly-owned subsidiary of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

**通告 CIRCULAR**

---

事項 股票期權市場推出合成期貨交易

Subject:

查詢 呂先生 2211-6405

Enquiry:

交易所參與者請留意，交易所將於 2011 年 5 月 9 日 (生效日) 在股票期權市場的部分股票期權類別推出合成期貨的標準組合交易功能，而期權買賣交易所參與者交易運作程序的相關修訂有待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審批。

合成期貨策略由兩個期權系列組成。合成期貨的買方同時買入認購期權並賣出認沽期權，該認購及認沽期權均為同一相關資產、行使價及到期日。而合成期貨的賣方則同時賣出認購期權並買入認沽期權。合成期貨的到期日回報與正股相約。

投資者可以透過買賣合成期貨參與或對沖其股票期權組合的 delta 風險。由於所有股票期權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結算，合成期貨可與其他股票期權以淨額按金形式一併計算股票期權投資組合所需的按金。

此交易功能給予投資者以期權組合形式定價及以單一價格進行組合交易，從而減低交易執行上的風險。HKATS 電子交易系統將根據組成組合交易的每個個別期權系列的現行市價及組合交易的買賣盤價格自動產生衍生買賣盤（「餌盤」）。該等餌盤的價格將根據組成組合交易的個別期權系列的價格變動自動調整。當組合交易一經配對，組合交易將於 HKATS 電子交易系統內記錄為個別期權系列的獨立交易。

### 運作安排

開始時，合成期貨的運作安排如下：

1. 合成期貨的期權類別 — 以下五個期權類別將率先提供合成期貨交易：

- a.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CB)
- b.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CLI)
- c. 中國移動有限公司 (CHT)
- d.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EX)
- e. 匯豐控股有限公司 (HKB)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香港中環港景街一號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2樓  
12/F, One International Finance Centre, 1 Harbour View Street,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Tel: + 852 2522 1122 傳真 Fax: +852 2295 3106 網址 Website: www.hkex.com.hk 電郵 E-mail: info@hkex.com.hk

如市場需求良好，交易所將考慮推出其他期權類別的合成期貨系列。

2. 加入新合成期貨系列 — 於生效日，交易所將提供即月等價合成期貨以供交易。等價行使價是正股收市價以四捨五入法調整至最接近的行使價，但若收市價剛好是兩個行使價的中位數，則會調整至較低的行使價。交易所將於即月合成期貨的到期日前五個交易日加入下一個曆月的等價合成期貨以方便轉倉活動。交易所擁有權於任何時間加入新的合成期貨系列。
3. 合成期貨系列代碼命名規則 — 合成期貨系列代碼命名規則如下：相關資產代碼 + 行使價 + 認沽期權的合約月份及年份代碼 + “/” + 認購期權的合約月份及年份代碼 + “SY”。例子：買入 HKB90.00Q1/E1SY 等同賣出匯豐控股行使價 \$90.00 2011 年 5 月份的認沽期權及買入匯豐控股行使價 \$90.00 2011 年 5 月份的認購期權。
4. 合成期貨的報價 — 合成期貨的買入及賣出可以出現正數或負數。買方/賣方是期權金之支付/收取人，買賣價便以正數顯示。相反地，當買方/賣方是期權金之收取/支付人，買賣價便以負數顯示 (請參閱附件的例子)。
5. 大手交易及交易議價板交易 — 合成期貨系列並不能於大手交易機制或交易議價板交易，但交易所參與者可以以個別期權系列輸入交易指令。
6. 錯價交易 — 現時的錯價交易規則將應用於合成期貨交易中的個別期權系列。
7. 不正常價格 — 當合成期貨交易由兩個合成期貨買賣指令配對而成，而兩個相關的期權系列並沒有買、賣及最後成交價，個別期權系列的成交價有可能出現不正常價格。相關參與者可要求更改個別期權系列的成交價。

### 通知有關員工及客戶

交易所參與者應通知所有客戶，有關本通告所述合成期貨的詳細運作安排。如交易所參與者有意為客戶提供合成期貨交易服務，務請確保系統能支援合成期貨交易及運作流暢。再者，所有員工應完全了解有關運作安排，並應謹慎處理合成期貨的交易以及客戶的諮詢。

交易科  
衍生產品市場  
總監  
黃栢中 謹啓

本通告已以英文及另以中文譯本刊發。如本通告中文本的字義或詞義與英文本有所出入，概以英文本為準。

### 合成期貨之買賣價

買賣價一般以正數顯示，買方需支付期權金，賣方則收取期權金。但合成期貨交易涉及買入及賣出不同期權系列，合成期貨之買方/賣方不一定是期權金之支付/收取人。當買方/賣方是期權金之收取/支付人時，買賣價便以負數顯示，反映其情況。

以下例子說明相關概念：

期權系列	買	賣
股票甲 \$95 5 月份之認購期權	0.23	0.27
股票甲 \$95 5 月份之認沽期權	3.64	3.77

#### 合成期貨的買方

當投資者掛出股票甲 \$95 5 月份之合成期貨的買盤，他實際上為同時掛出股票甲 \$95 5 月份之認購期權的買盤及股票甲 \$95 5 月份之認沽期權的賣盤。若成功執行，整體交易指令為：

- 支付 \$0.23 (買入認購期權)
- 收取 \$3.77 (賣出認沽期權)

➤ 買方收取 \$3.54 的期權金

#### 合成期貨的賣方

當投資者掛出股票甲 \$95 5 月份之合成期貨的賣盤，他實際上為同時掛出股票甲 \$95 5 月份之認購期權的賣盤及股票甲 \$95 5 月份之認沽期權的買盤。若成功執行，整體交易指令為：

- 收取 \$0.27 (賣出認購期權)
- 支付 \$3.64 (買入認沽期權)

➤ 賣方支付 \$3.37 的期權金

因此，股票甲 \$95 5 月份之合成期貨的引伸買賣價為：

期權系列	買	賣
股票甲 \$95 5 月份之合成期貨	- 3.54	- 3.37